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规划和自然资源业务工作，全面推进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和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以实际行动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为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。

（一）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我们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“应公开尽公开”的原则，推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公开到位。全年局网站公开信息约 10 万条，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1208 条。**在公开目录方面**，将规划资源业务工作细化成 25 个大项 88 个小项，全覆盖编制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全面提升主动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**在公开内容方面**，落实基层政务公开，做好决策前公开，及时发布土地出让和征收、规划业务公示公告，规划公示发布 5 万余条，做到“开门编规划、阳光管资源”。**在政民互动方面**，通过网站、新媒体开展重大决策出台前意见征集 17 次，并及时公布意见采纳情况，认真办理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、网站留言等渠道的政务互动事项，高质量回应企业和群众诉求。

（二）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制定办理规则和要求，印发局《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规则》《关于严格执行政府

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时限要求的通知》，规范办理，提升办理时效。**做好分类办理**，认真对照答复规范要求，准确适用答复文书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，提升答复规范水平。**加强人员培训**，剖析典型案例，强化人员精准解读和风险防范意识，提升依申请公开案件办理能力。2021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 7354 宗，全部按要求办理。相比 2020 年，行政复议被纠错率，行政诉讼被纠错率均大幅度下降。

（三）严格规范政府信息管理。落实先审核后上网要求，严格规范公文制文时标注公开属性，修订网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，强化信息公开发布审核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完整准确。**定期开展公开属性调整评估**，制定落实公开属性调整评估措施，组织全系统开展 2018 年印发文件公开属性的调整评估，并及时公开调整评估情况说明。**做好公文登记归档、整理和移交工作**，2021 年按规定向档案管理部门移交相关政府信息，其中主动公开文件 212 份，通过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、中国广州档案网、广州图书馆服务终端等途径免费向利用者提供查阅。

（四）着力优化公开平台建设。畅通网站、新媒体、“公开专区”、政务服务热线等线上、线下渠道，将规划资源的决策制度、政策措施、工作成果、信息数据及时高效向社会传递。**完善局网站建设**，网站公开信息涵盖新闻动态、政务公开、政务服务、互动交流、业务频道五大板块，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准确公开所有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的办事指南，

包括办事流程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等相关信息。**加强新媒体建设**，开发了“广州市不动产登记资料利用”微信小程序，提供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利用服务。**优化政务公开专区**，市及各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开设“政务公开专区”，设置咨询服务专窗，并通过“e 讯通”做好个性化咨询服务，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**畅通政务服务热线**，各区分局政务窗口接待来访、接听企业和群众来电咨询约 20 万人次。

（五）闭环抓好监督和保障。树立工作闭环意识，扎实做好制度建设、方案制定、督办检查、通报整改各环节工作，推进政务公开落实落细落到位。**在组织领导上**，坚持局主要领导带头，研判重大事项，审议重要文件，做到高位谋划、高位推动。**在任务部署上**，制定年度要点，印发工作方案，“清单式”明确政务公开内容和职责，做到链条拧紧、责任压实。**在能力建设上**，开展政务公开和新闻宣传、依申请公开专题培训，补齐业务知识短板，全面提升队伍整体素质。**在工作推动上**，坚持每季度开展网站和新媒体内容保障检查，及时通报政务公开、新闻宣传、网站和新媒体工作情况，做到以督促改、以改促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3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5678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713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64616.52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187	932	0	29	4	202	735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86	42	0	2	0	7	337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674	631	0	20	2	124	445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654	101	0	2	1	30	788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78	7	0	0	0	86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29	2	0	0	0	31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1	0	0	1	0	2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6	2	0	0	0	8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42	6	0	0	0	48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80	28	0	0	3	111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2	0	0	0	1	13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16	14	0	0	9	139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143	124	0	8	0	130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10	11	0	0	1	122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9	0	0	0	0	9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4	1	0	0	0	5
		2.重复申请	177	10	0	0	1	188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2	0	0	0	0	2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2	0	0	0	0	2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4	0	0	0	0	4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32	0	0	0	0	0	32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6175	937	0	31	4	195	734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298	37	0	0	0	14	349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70	17	15	28	130	17	1	2	6	26	8	1	1	1	1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，在基层政务公开、决策前公开、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等方面取得新成效，面对新形势要求和群众期盼，还有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。一是局政务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服务功能有待提升，利用新媒体开展政务公开方面还需加强。二是政策解读方式多样性和解读效果质量还需提升。三是局系统各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组织保障和队伍建设还需加强。

2022 年，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省、市各项工作要求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一是**进一步优化平台建设**。抓好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（小程序）功能建设，切实提升服务水平。二是**加强政策解读**。

深化政策理解，着力推广一图读懂、视频解读、一问一答、新闻发布会等通俗易懂的解读方式，提升解读效果。**三是加强组织保障和监督。**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、扎实开展培训、督办和检查，构建强有力的政务公开工作队伍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，我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